2022年度

岳阳县房地产开发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岳阳县房地产开发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2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县房地产开发服务中心

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县房地产开发服务工作，包括房地产开发政策宣传及业务咨询、市场和企业信息服务、房地产交易、开发资质报批、开发项目资本金和商品房预售款解控报批、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报批、全县房地产的测绘、小区物业维修基金管理及白蚁防治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岳阳县房地产开发服务中心内设机构包括：内设股室9个：办公室、财务股、物业维修资金股、白蚁所、市场信息股、市场监管股、市场开发股、市场交易股及测绘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岳阳县房地产开发服务中心2022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岳阳县房地产开发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728.9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6万元，减少19.4%，主要是因为上年度存在跨年度应付未付款项，本年度无此项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664.6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5.74万元，占55.0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比0%；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比0%；其他收入298.9万元，占44.9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728.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28.95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比0%；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68.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00.15万元，减少35.2%，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存在跨年度应付未付款项，本年度无此项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68.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0.5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97.53万元，减少34.9%，主要是因为上年度存在跨年度应付未付款项，本年度无此项资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68.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321.75万元，占87.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66万元，占5.34%；住房保障支出11.76万元，占3.1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9万元，占比1.9%；卫生健康支出8.33万元，占比2.2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11.1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数6.9万元，因年度预算为0万元，无百分比情况。其中：

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9万元，因年度预算为0万元，无百分比情况的主要原因是:此部分经费为财政追加，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16.65万元，支出决算19.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其中：

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2.68万元，支出决算为12.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严格执行年初预算，此项资金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用缴纳。

②社会保障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年初预算为0.97万元，支出决算为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数为8.3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①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8.33万元，支出决算为8.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严格执行年初预算,此项资金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用缴纳。

4、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数为374.4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21.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93%。其中：

①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数为374.4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21.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的减少。

5、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11.76万元，支出决算11.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①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数为11.7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严格执行年初预算，此项资金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68.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59.2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0.3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09.1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9.6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0.83万元，完成预算的27.67%，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今年未安排出国出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今年及去年均未安排出国出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0.83万元，完成预算的27.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预算经费，严控三公经费，节俭开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节俭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购置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今年及去年均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本年度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相对去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与上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83万元，占27.6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83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5个、来宾150人次，主要是用于国内公务接待支出即与有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岳阳县房地产开发服务中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是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无增减变化情况。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00万元；开支培训费0.91万元，用于开展培训内容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房屋产籍测量等，人数53人，内容为继续教育、房屋产籍测量等内容；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为0万元。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应急保障；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2022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68.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单位开支。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年度部门决算无项目。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年度部门决算无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等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六、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九、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十一、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十二、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十三、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十四、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十五、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十六、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十八、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十九、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二十、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二十一、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二十二、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二十三、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1、2022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2、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